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转债代码：118050

转债简称：航宇转债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 10%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怀谷”）、张诗扬、张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675,630 张，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10.13%，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合并权益比例由 26.23% 减少至 25.00%。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张诗扬、张跃共持有人民币普通股 38,745,694 股，可转债 1,080,490 张，合并计算股份与可转债可转股股份后的权益比例 25.00%。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概况及配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69 号）同意，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66,7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667,000 手（6,670,000 张）。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18 号文同意，公司 66,7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航宇转债”，债券代码“118050”。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张诗扬先生、张跃先生通过配售认购“航宇转债”共计 1,756,120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6.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可转债持有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收到张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张诗扬先生、张跃先生的通知，获悉自 2025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6 日期间，上述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集合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可转债 675,630 张，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10.13%。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转让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转让前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本次转让数量(张)	本次转让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本次转让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转让后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山东怀谷	1,473,460	22.09%	435,830	6.53%	1,037,630	15.56%
张华	221,640	3.32%	178,780	2.68%	42,860	0.64%
张诗扬	55,610	0.83%	55,610	0.83%	-	0.00%
张跃	5,410	0.08%	5,410	0.08%	-	0.00%
合计	1,756,120	26.33%	675,630	10.13%	1,080,490	16.20%

注：1 本公告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前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张诗扬、张跃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减持其持有的可转债 219,900 张，合并计算股份与可转债可转股股份后的权益比例变动为 0.40%，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张诗扬、张跃合计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由 26.23%变动至 25.8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航宇科技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

四、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25 年 3 月 6 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航宇转债”455,730 张，占上市公司合并计算总权益的 0.83%。本次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怀谷、张诗扬、张跃合计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比例由 25.83%减少至 25.00%，本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具体变动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请参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债导致的，不触及要约收购。

4、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7 日